

瘍科證治準繩卷之六

金壇王肯堂輯

瘦樵程永培校

跌撲傷損

金瘡
竹木刺

杖瘡
針入肉

箭頭入骨

素問云人有所墜墮惡血留內腹中滿脹不得前後
先飲利藥此上傷厥陰之脈下傷少陰之絡刺足內
踝之下然骨之前血脈出血刺足跗上動脈不已刺

三毛上各一痛見血則已左刺右右刺左善悲驚不

樂刺如右方

繆刺
論

靈樞云有所墜墮惡血留內有

所大怒氣上而不行下積於脇下則傷肝又中風及
有所擊仆若醉入房汗出當風則傷脾又頭痛不可



瘍科證治準繩卷之六

金壇王肯堂輯

瘦樵程永培校

跌撲傷損

金瘡
竹木刺

杖瘡
針入肉

箭頭入骨

素問云人有所墜墮惡血留內腹中滿脹不得前後
先飲利藥此上傷厥陰之脈下傷少陰之絡刺足內
踝之下然骨之前血脈出血刺足跗上動脈不已刺

三毛上各一痛見血則已左刺右右刺左善悲驚不

樂刺如右方

繆刺
論

靈樞云有所墜墮惡血留內有

所大怒氣上而不行下積於脇下則傷肝又中風及
有所擊仆若醉入房汗出當風則傷脾又頭痛不可



取於腠者有所擊墮惡血在內若肉傷痛未已可刺
刺不可遠取之也

邪氣臑肺
及厥病篇

東垣醫學發明論曰夫從高墜下惡血留於肉不
分十二經絡醫人俱作中風肝經留於脇下以中
風療之血者皆肝之所主惡血必歸於肝不問何
經之傷必留於脇下蓋肝主血故也痛甚則必有
自汗但人人有汗出皆屬風證諸風皆屬於肝木
況敗血凝泣逆其所屬入於肝也從高墜下逆其
上行之血氣非肝而何非傷寒無汗旣曰汗必白
風化之也故以破血行經藥治之



靈樞又云身有所傷血出多反中風寒若有所墜
四肢懈惰不收名曰體惰取小腹臍下三結交陽
太陰也臍下三寸關元也

寒熱篇○三結交者即關元穴是也

劉宗厚曰打撲金刃損傷是不因氣動而病生於
外外受有形之物所傷乃血肉筋骨受病非如六
淫七情爲病有在氣在血之分也所以損傷一證
專從血論但須分其有瘀血停積而亡血過多之
證蓋打撲墜墮皮不破而內損者必有瘀血若金
刃傷皮出血或致亡血過多二者不可同法而治
有瘀血者宜攻利之若亡血者兼補而行之又察



其所傷有上下輕重淺深之異經絡氣血多少之殊唯宜先逐瘀血通經絡和血止痛然後調氣養血補益胃氣無不効也頃見圍城中軍士被傷不問頭面手足胸背輕重醫者例以大黃等藥利之後大黃缺少甚者遂以巴豆代之以爲不於初時瀉去毒氣後則多致危殆至於畧傷手指亦悉以藥利之殊不知大黃之藥惟與有瘀血者相宜其大有亡血過多元氣胃氣虛弱之人不可服也其巴豆大熱有毒止能破堅逐積用於此疾尤非切當所以有服下藥過後其脉愈見堅大醫者不察又

歟

以爲瘀血未盡而後下之因而夭折人命可不

內經云肝脉搏堅而長色不青當病墮若搏因血在
脇下令人嘔逆 脉經云從高顛仆內有血腹脹滿
其脉堅强者生小弱者死

金匱云寸口脉浮微而澀然當亡血若汗出設不汗
者其身有瘡被刀斧所傷亡血故也 脉經云金瘡

血出太多其脉虛細者生數實大者死 金瘡出血

脉沉小者生浮大者死 砍瘡出血一二石脉來大

者二十日死 砍刺出血不止者其脉止脉來大者



七日死滑細者生

右破傷之脉若瘀血停積者堅強實則生虛細

則死若亡血過多者虛細澀則生堅強實則死

香為脉病不相應故也

戴院使云仆踏不知曰顛兩手相搏曰撲其為損一

也因顛撲而迷悶者酒調蘇合香丸灌之因顛撲而

損傷宜逐其惡血酒煎蘇木調蘇合香丸或雞鳴散

或和氣飲加大黃入醋少許煎或童便調黑神散不

用童便用蘇木煎酒調亦得顛撲傷疼酒調琥珀散

極佳烏藥順氣散亦可

治法



大法固以血之瘀失分虛實而爲補瀉亦當看損傷之輕重輕者頓挫氣血凝滯作痛此當導氣行血而已重者傷筋折骨此當續筋接骨非調治三四月不得平復更甚者氣血內停沮塞真氣不得行者必死急瀉其血通其氣亦或有可治者焉 傷損論曰夫傷損必須求其源看其病之輕重審其損之淺深凡人一身之間自頂至足有斫傷打傷跌傷及諸刃傷者皆有之凡此數證各有其說有當先表裏而後服損藥者爲醫者當循其理治之然醫者意也不知意者非良醫也或者稟性愚昧不能觀其證之輕重明



其損之淺深未經表裏通利先服損藥誤人多矣有
因此痰涎上攻有因此大小臟腑閉結差之毫釐
以千里所謂醫不三世不服其藥信哉此論治損
傷之大綱也然用藥固不可差而整頓手法尤不可
孟浪今以人之周身總三百六十五骨節開列於後
人身總有三百六十五骨節以一百六十五字都關
次之首自鈴骨之上為頭左右前後至轅骨以四十
九字共關七十二骨巔中為都顱骨者一有勢微有液
次顱為體骨者一有勢微有液體前為頂威骨者一有勢微有液
人無有勢微有液體後為腦骨者一有勢微有液腦左為枕骨者一有勢微有液
此骨有勢微有液

無液枕就之中附下為天蓋骨者一下為肺系之本蓋骨之後

為天柱骨者一下屬脊蓋前為言骨者一言上復合

勢無言下為舌本骨者左右共二有勢體前為顙骨

者一無液顙下為伏委骨者一俚人訛為伏犀骨是也無勢

之下為俊骨者一附下即眉宇之分也無勢

者一無勢眉上右為天貴骨者一眉上直左睛之

上為智宮骨者一無勢右睛之上為命門骨者一睛兩

為鼻之下中鼻之前為梁骨者一無勢梁之左為顴骨者

一有勢無梁之右為紉骨者一顴紉之後梁之端為

嵩柱骨者一無勢左耳為司正骨者一無勢右耳為



納邪骨者一

同上

正邪之後爲完骨者左右共二

無勢

正邪之上附內爲噓骨者一

無勢少液

噓後之上爲通骨

者左右前後共四

有勢少液

噓上爲嚞骨者一

無勢多液

其嚞

後連屬爲頷也左頷爲乘骨者一

有勢多液

右頷爲車骨

者一

同上

乘車之後爲轅骨者左右共二

有勢有液

乘車上

下出齒牙三十六事

無勢髓庸下就一則不滿其數

復次鈴骨之下

爲臚中左右前後至祿以四十字關九十七骨轅骨

之下左右爲鈴骨者二

多液

鈴中爲會厭骨者一

無勢髓

鈴中之下爲咽骨者左中及右共三

無勢髓

咽下爲喉骨

者左中及右共三

同上

喉下爲龍骨者環次共十事

同上

嚙下之內為肺系骨者累累然共十二

無勢

肺系

後為谷骨者一

無髓

谷下為偏道骨者左右共二

上嚙

外次下為順骨者共八

少液

順骨之端為順隱骨者共

八

同上

順下之左為洞骨者一

無此人

順下之右為棚骨

者一

無此人

洞棚之下中央為髑髏骨者一

無髓俚人呼為鳩尾

髑髏直下為天樞骨者一

無髓

鈴下之左右為缺盆骨

者二

有勢多液

左缺盆前之下為下猷骨者一

無髓

右缺盆

前之下為分饀骨者一

同上

猷饀之後附下為倉骨者

一

同上

倉之下左右為髃骨者共八

有勢無液

髃下之左為

胸骨者一

男子此骨大者好勇

髃下之右為蕩骨者一

女子此骨大則



夫胸之下為鳥骨者一男子此骨滿者髮早白蕩之下為臆骨

者一此骨高鈴中之後為脊厥骨者共二十一

有脊厥次下為大動骨者一上通天柱共二十四椎大動之端

為歸下骨者一道家謂歸下之後為纂骨者一能限

液歸下之前葆骨者一此骨薄者多處貧下復次缺盆之下左

右至視以二十五字關六十骨此下止分兩手臂支至十指之端眾骨

其缺盆之後為偃甲骨者左右共二有勢多液偃甲之端

為甲隱骨者左右共二此骨長則至賢前支缺盆為飛動骨

左右共二此骨病非緩次飛動之左為龍臚骨者一有勢無髓

無次飛動之右為虎衝骨者一同龍臚之下為龍本

骨者一虎衝之下為虎端骨者一

俱有勢

本端之下

為腕也龍本上內為進賢骨者一

男子此骨隆為名臣虎端上

內為及爵骨者一

女人此骨高為命婦腕前左右為上力骨者

共八

有勢多液

次上力為駐骨者左右共十

同上

次駐骨為

搦骨者左右共十

同上

次搦為助勢骨者左右共十

助左

外為爪右助外為甲

爪甲之下各有觀骨左右共十

無勢無液復次

髑髏之下左右前後至初步以五十一字關一百三

十六骨此下至兩乳下分左右自兩足心眾骨所會

處也髑髏之下為心蔽骨者一

無髓

髑髏之左為脇骨

者上下共十二

居小腸之分也

左脇之端各有脇隱骨者分



大學圖書館版權所有

次亦十二

無髓

脇骨之下為季脇骨者共二

多液

季脇之

端為季隱骨者共二

無髓

髀髀之右為肋骨者共二

處太陽之分也

肋骨之下為眇肋骨者共二

各無隱骨有肋

之端為肋隱骨者共十二

有勢橫骨之前為白環骨者共二

有勢

內輔之後為骸關骨者

有勢

左右共二

有勢

同骸關之下為捷骨者左右共二

有勢髀髀之下為脰骨者左右共二

有勢

多液膝蓋左右各有俠升骨者共二

有勢有液髀髀之下為脰骨者左右共二

有勢

多液脰骨之外

有勢有液膝蓋左右各有俠升骨者共二

有勢

多液脰骨之外

有勢有液膝蓋左右各有俠升骨者共二

有勢

多液脰骨之外

有勢有液膝蓋左右各有俠升骨者共二

有勢

多液脰骨之外

爲外輔骨者左右共二有勢有液

有液

有液

右共二同立骨左右各有內外踝骨者共四有勢有液

有勢

有液

有液

骨之前各有下力骨者左右共十有勢有液

有勢

有液

有京骨者左右共二有勢有液

有勢

有液

各有起仆骨者共十有勢起仆之前各有平助骨者左

有勢

有液

右共十有勢平助之前各有視甲骨者左右共十無勢有液

有勢

有液

有液

釋欹兩傍各有核骨者左右共二有勢有液

有勢

有液

有初步骨者左右共二有勢有液

有勢

有液

有液

十五骨也天地相乘惟人至靈其女人則無頂威左

洞右棚及初步等五骨止有三百六十骨又男子女



中國醫藥大學圖書館版權所有

人一百九十骨或隱或覩或無髓勢餘二百五十六
骨並有髓液以藏諸筋以會諸脉谿谷相需而成身
形謂之四大此骨度之常也

頭目鼻耳傷凡腦骨傷破輕手搏捺平正若皮不破
者用退腫膏敷貼若皮破肉損者先用封口藥揅之
外以散血膏貼之若皮破血流者用止血散揅之若
腫痛者用葛葉毛藤葉楓葉尾砍爛傅之不可見風
着水恐成破傷風 凡腦骨傷碎在硬處可治若傷
太陽穴不可治如在髮際須剪剃去髮看皮破不破
依上用藥敷若欲洗宜用熟油和藥水洗或和溫茶